

附件六

嘉義縣 110 學年度公立同仁國民小學學生學習節數一覽表

一、普通班學生學習節數一覽表

項目(節) 校名與年級		領域學習節數(A)									彈性學習 課程節數 /⑫彈性 學習課程 (B)	學習總節數 (C=A+B/⑫B)	課程發展委員 會通過日期			
		語文				數 學	生活			健康 與 體育				綜合 活動		
		國 語 文	本 土 語 言	新 住 民 語 ⑫	英 語		社 會	藝 術 與 人 文 ⑫ 藝 術	自 然 與 科 技 ⑫ 自 然 科 學							
1	同仁 國小	一 ⑫	6	1	0	/	4	6			3	/	3	23	110.6.30	
			1													
		二 ⑫	6	1	0	/	4	6			3	/	3			23
			1													
		三 ⑫	5	1	0	1	4	3	3	3	3	2	6			31
			1													
四	5	1	/	1	3	3	3	3	3	3	6	31				
五	5	1	/	2	4	3	3	3	3	3	5	32				
六	5	1	/	2	4	3	3	3	3	3	5	32				

備註：⑫表示該年級或課程科目為實施十二年國教課綱。

四、身障類學生接受巡迴輔導節數一覽表：身心障礙學生 7 人申請巡迴輔導，課程規劃及節數詳如下表

領域 學生姓名/年級	領域學習課程				彈性學習課程-特殊需求領域		
	語文-國語		數學		無	無	無
	抽離	外加	抽離	外加			
0 凱/二甲	0	1	0	1			
0 彬/三甲	0	1	0	1			
0 怡/四甲	0	1	0	1			
0 祺/五甲	0	1	0	1			
0 宇/五甲	0	1	0	1			
0 榮/六甲	0	1	0	0			
0 麟/六甲	0	1	0	0			

1. 特教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日期：
110年6月30日 pm:2:40
2. 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日期：
110年6月30日 pm:3:30

備註：

1. 公私立學校均需填列，校名欄位不足時請自行加列。
2. 「非學習節數」係指總學習節數以外之課程安排，非屬社團、班週會、自習課，由學生自由參加並應檢附家長同意書。
3. 倘學校無非學習節數之安排則請直接於該欄位之「節數」填列「無」。
4. 無該類型班級或學生請自行將該類型表格刪除。

承辦人： 葉政萍 主任： 蔡采容 校長： 林曜輝